



##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

项目名称	信越有机硅（南通）有限公司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		
项目地理位置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路 85 号		
行业类别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合成材料制造”中的“合成橡胶制造”C2652	投资金额	500 万元
占地面积	/	岗位定员	本项目涉及 2 人
评价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泰洁职评（2026）0010 号		
评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效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项目概况	<p>信越有机硅（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建设单位</b>）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注册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达路 85 号。是由日本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和台湾信越矽利光股份有限公司按照 95%：5%的出资比率组建的外商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野口直也，总投资额 9500 万美元，总占地面积 15 万平方米。主要致力于高温硅橡胶（HTV）、室温硅橡胶（RTV）和液态注塑成型硅橡胶类产品（LIMS）的生产与研发。</p> <p>建设单位原有项目生产过程涉及大量使用原料二氧化硅，原先二氧化硅储存和卸料在车间内进行，由于二氧化硅使用量较大，在车间内卸料不便于操作，且占用车间大量空间，不利于生产。为此，建设单位实施了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将二氧化硅的储存和卸料位置从车间内集中转移到二氧化硅储罐，在原有二氧化硅储罐区北侧新增设置了 3 只二氧化硅储罐，并设置仓顶除尘器、隔膜泵等配套设备。</p> <p>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经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进行项目备案（备案证号：通开发行审备[2021]257 号）。</p> <p>信越有机硅（南通）有限公司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以下简称：<b>本项目</b>）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职业病危害，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安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在设计阶段，建设单位委托江苏首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组织专家进行了评审，评审通过。</p> <p>信越有机硅（南通）有限公司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于 2022 年 1 月开始建设，由江苏百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证书编号：DW232000413，资质等级：贰级）进行施工建设，由南通中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证书编号：E132011816，资质等级：甲级）进行监理，2024 年 5 月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情况良好。</p> <p>为确保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本机构</b>），对其二氧化硅储罐安全环保提升项目进</p>		



	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矽尘。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严重		
评价报告结论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XG1-2019），本项目属于“ <b>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b> ”中的“ <b>合成材料制造</b> ”中的“ <b>合成橡胶制造</b> ”（C2652），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并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选型、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危害程度、劳动者的作业方式、接触水平以及防护措施、风险控制能力等，综合分析，判定本项目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 <b>严重</b> 。本项目执行了我国职业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了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和措施，防护效果良好，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能够满足国家卫生标准的要求。 <b>总体来说，本项目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b>		
自评审专家	杨泽云、李政、陈可、朱爱华、 陈卫峰	评审时间	2026. 1. 23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